

走向历史深处

——历史唯物论与新概念自然辩证法的基本任务

刘啸霆

(北京师范大学哲学系, 北京 100875)

摘要: 自然辩证法是一种反思性的深度理论。但传统的“辩证唯物主义思路将其引入歧途, 遭遇严峻挑战。为此, 必须重读恩格斯, 沿着历史的思路走向真正有逻辑力量和内在合理结构的新概念自然辩证法。

关键词: 历史唯物主义; 内在性; 新概念自然辩证法

中图分类号: N03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 - 5680(2003)01 - 0001 - 04

本来, 历史唯物论视野中的自然辩证法就是真正的自然辩证法, 不必专门加个修饰词, 也免哗众取宠之嫌。但鉴于我们当下的自然辩证法体例主要延袭的是陈旧的辩证唯物论的思路, 故不得不重新明确它们的基本关系。这样说, 显然已经隐含着我们的自然辩证法在哲学观上落后于时代这层意思。因为传统的以自然观为主体的自然辩证法, 从总体上看就是旧辩证唯物主义向自然领域的延伸; 此后发展出来的以科学观或科学技术哲学为主体的自然辩证法乃至 STS, 在总体上对应于前一段国内流行的实践唯物论, 依然是不够彻底的; 至于真正的历史唯物论也就是彻底的辩证唯物论, 至今未能进入大多数学者的视野,^[1] 致使自然辩证法的内在性本身被喧闹的争吵所遮蔽, 无法得以敞明, 影响了这一学科合理硬核的架构。

一 自然辩证法范畴的深刻历史性

前一时期关于自然辩证法学科体系争论的一个最大不足, 是对象和范围不确定。从总体上说, 近些年来自然辩证法的内容一直在扩张, 特别是科学观部分的内容已经开出一大片园地, 给人的印象好象自然辩证法只是个广度范畴。“大口袋”说恰当不过地表现了它的这一特性和追求。这一做法在学科建立之初当然无可非议, 但理论的扩张不可能是无限的, 再大的“口袋”也总要有边界, 没有边界就没有规范; 否则, 一味地搞“圈地运动”, 从每个相临学科处各“取”一点, 杂糅成学, 八面玲珑, 仿佛无所不能, 其实不过是大而空的

“十三香”, 只配作调料, 登不得大雅之堂; 甚至可能自讨没趣、无功而返, 一如当年的蒙元帝国, “江山”最终易主。如受此影响, 自然辩证法的内容长期以来只在同一水平层次上取舍或横向推移, 不是穿靴戴帽似地由“三块”扩到“五块”, 就是因拿捏不准, 而不得已颠来倒去地换位置“翻烧饼”。这在一定意义上固然难免, 但如只是想通过无限地延伸或增加板块, 企图以旧观点对新问题进行一种穷于应付甚至无“理”的俗解, 而不考虑通过思维方式的转换向深处挖掘, 找到一个能够令人信服的可靠理论支点, 从而实现对学科整体的一种观念上的合理统摄, 则必如托勒密的天文学, 添加的内容越多就越混乱无序, 甚至永无宁日, 根本无法体现自然辩证法理论自身具有当代性的意味和价值。

自然辩证法学科这种“吃”进食物越多, 而身体越显“营养不良”的状况, 迫使人们不得不另谋出路, 譬如, 作为一种极端的替代方案和选择策略, 眼下已有不少学者试图用 STS 或科学技术研究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tudies) 来取代自然辩证法, 就是一个危机信号。当然, 公正地说, 相对于传统对自然辩证法学科本性的理解, STS 和科学技术研究或科学技术学毕竟是比较有新意的两种取向。但是, 简单地搬来“新”的取代“旧”的, 或把这门学问并入貌合神离的西方已有学科之中, 在策略上是否妥当姑且不论。这种做法虽说轻松便捷, 其结果却无疑等于取消了原有学科或理论。我在文献 [2] 中已经讨论了 STS 的困境, 指出其作为自然辩证法替代品的不可行性; 对于科学技术学, 两年前我也曾有所偏向, 后

*2001 中国自然辩证法学术发展年会论文 (2001. 11, 北京)

【收稿日期】 2001 - 09 - 02

【作者简介】 刘啸霆 (本名刘孝廷, 1963. 4 -), 男, 辽宁朝阳人, 北京师范大学哲学系教授, 主要研究方向为自然辩证法基础理论、哲学社会学、发展理论等。

来犹觉不妥。其实,这个问题将会在本文最后所提供的“新概念自然辩证法”构架中得到合宜阐释。

现在的问题是,为什么自然辩证法会步入上述明显相左的两难境地呢?从学科内部看,主要是因为人们长期习惯于“下位地”看问题,而疏于对理论自身的基础及学科范式进行有特色的反思性探索,致使原有理论的硬核未能与时俱进适时调整,难以满足学科进步所提出的各种要求。遗憾的是,今天仍有一些人对此视而不见,依旧抱残守缺,不愿自我超越去寻找和接受新的事物,而是由着习性削足适履。结果必然是越向前探进,已有理论越难对前沿给予充分的驾驭和深切把握,其捉襟见肘和空乏疏漏之窘状迫使许多人贸然做出另觅他途的举动实不为过。统观古往今来的各色理论,结局莫不如此。所以,为今之计,应是从理论的自我消化机制上寻找症结、激发活力。这个消化机制就是从作为自然辩证法出发点的深层概念,到对理论自身实现通体把握的逻辑整合线索,让理论真正地说理。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对理论与其所依托的更大背景之间有一种深切的领会和把握;也就是把自然辩证法同对马克思主义的整体理解或变革结合起来,在保持基本精神和思路一致的前提下,结合当代成就重筑理论座架。这样做貌似保守和退步,更不敢诋称时髦,但却因为避开了错误的路线,实际上反而进步更大,更容易取得深层的革命性成果。因为马克思主义与人类一切其他文明成果并不是矛盾和不相容的,而恰恰是要以最大的开放性吸收这些成果,实现更高的理论飞跃。事实上,要做到这一点也并非不可能,经典作家本人已经为此开辟了坚实的通道——历史地理解自然的反思之路,只怪我们自己粗鄙表浅、不见“真如”。更何况,近年来国内哲学基础理论的变革已经为此提供了极为有力的参照。上述从“两唯”到实践唯物主义再到历史唯物主义的进程,就体现了哲学基础理论变革和提升的三个层次、三种境界。对此,一直自诩走在哲学基础理论探索前面的自然辩证法界,却在对其不以为然、不屑一顾的夜郎自大做派下反落人后,致使我们今天在尝试理论基础重构时无辜地多了一重负担,也就是必须去追赶哲学变革的步伐。^[2]

二 必须从历史出发重读恩格斯

自然辩证法是因为恩格斯的一本书而得名的。研究过这段历史的人都知道,恩格斯这本书的写作并非一时冲动或偶然兴发,而是做了长期准备并经马克思同意的。只因杂务缠身,才时断时续,最终未能完稿。这样的背景直接意味着恩格斯所要表达的最基本的东西应是他与马克思共同拥有的思想。以恩格斯对马克思主义学说的贡献和理解,他不可能再去构造一个自己本来就批判的什么自然哲学体系。不构造自然哲学体系来取代科学,却又如此专注于自然,则表明恩格斯充分意识到了自然研究对于发展马克思主义学说的重要性,也意味着恩格斯已经找到了索解自然的独特路径,意味着马克思的理论对于洞悉自然奥秘的巨大效力,它们的结合应该而且必然会有一个灿烂的成果贡献世界。正如马克思当年运用唯物史观研究人类社会特别是资本主义,

从而发现了剩余价值一样,恩格斯运用这一武器探察自然界特别是近代科学的发展,也期待有所创见。对此,苏联哲学家凯德洛夫曾做过非常深入的研究,^[3]而我们最感兴趣的则是恩格斯采取什么样的方式,已经发现或有可能发现什么?更进一步,我们究竟应该怎样走近自然?对此,“隔岸观火”是救不了“火”的,因而必须“回到”恩格斯、重读恩格斯,重新寻找已被世人淡忘的最初思路,去吸允理论思维的源头活水。

那么,究竟怎样重新解读恩格斯呢?正确的做法是只能回到“历史”的思路,即从当时的语境出发,由对全部哲学和科学史、由对马克思主义的整体理解来认识恩格斯、领会自然辩证法。特别是要立足于马克思恩格斯哲学的根本精神来领会,这也符合解释学循环所揭示的原理。

从整个哲学史来看,由古希腊泰勒士开始的自然哲学,其载体是物理学,因此到后来亚里士多德才写作了《形而上学(物理学之后)》。而近代,由笛卡儿开始的意识哲学或认识论(知识论),把哲学的对象拉回到意识之中,从而走上了内在化的道路,其理论载体是心理学。^[4]上述两种哲学的根本特点和困难都在于他们当时对纯逻辑纯思的追寻,尚未意识也无法摆脱作为载体学科的影响而成为“纯粹的”哲学。直到黑格尔才有了这层考虑,但也因没有很好地理解感性、感性活动及其历史基础,结果仅凭意识的无限扩张便硬性地把逻辑绝对化到了不真实的地步。马克思及其以后的各派哲学家都是基于这个背景并试图解决哲学史上的难题而展开工作的。所不同的是马克思恩格斯发现和坚持了黑格尔哲学中积极的东西,即其巨大的历史感和历史意识,并将其上升为普遍的思维观念和方法原则,从而实现了哲学的革命性变革,创立了历史的唯物主义(实际上后来的其他哲学家像胡塞尔、海德格尔、伽达默尔也从不同角度看到了黑格尔哲学这一“长处”)。正因此,有的学者也将马克思的哲学称作历史现象学。^[5]这是马克思恩格斯的哲学远见和贡献。这一贡献既使哲学摆脱了与具体科学纠缠不清的困境,走上开拓“历史”的独立道路,又找到了自然的科学与人文的社会的科学这两大类不同学科间的内在一致性——历史辩证性。马克思解剖资本主义社会使用的是这一工具,恩格斯研究人与自然、自然科学也是如此,因为随着当时自然科学由实验层面转向理论整理的全面发展,特别是对普通联系和相互转化规律的揭示,已经有可能吸收这些成就,做出超越黑格尔自然哲学的工作。这里的关键在于怎样理解历史唯物主义。教科书作为历史科学或社会总体理论的理解,属于下位的方式;它虽然回答了历史是什么,有合理的一面,但只是历史唯物主义的最低层面,是“唯物”的历史。实践唯物主义作历史观来理解是历史唯物主义的中间层面,是唯物主义地“观”历史,涉及的是怎样“看”历史;它为前一种理论提供了观念和方法论的基础,但还只是历史哲学而没有看到它的广泛价值,不是一般的哲学。这二者都因只把历史当作对象,而没有采取上位的方式,把历史当作方法当作出发点和行进的道路本身,或者说不是作为一般哲学和普遍方法论的“历史的”唯物主义去怎样历史地“看”。^[6]或许有人一时无从明了这种

转折的合理性及其普遍价值,那么,只要稍微认真地考察一下,整个20世纪哲学所极力凸显时间和历史意味的发展路向,就不难发现,这是对此最好的申明。

对于自然界怎样历史地看呢?那就是人怎样在自然界中生存,就怎样看,也就是从生存论的视角理解人的自然观念,理解人与自然的现实关系;这就必然逻辑地把人同自然界的交往关系看作人类认识自然、掌握自然、建构自然概念的基础,从而也就廓清我们今天关于自然概念的建构特性。科学和技术作为人与自然交往的基本手段、形式和中介必然被纳入这个系统之中,而且要服从于这个系统发展的根本要求。大概就因为这样,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的《导言》中主要讨论的是近代以来的科学发展史,而且《导言》初稿的名称就叫《历史的东西》,而不是如现在的教材那样直白地讲自然,成了自然演化学(即“自然界的辩证法”),而不是自然“观”(即观自然)。事实上,历史唯物论视野中的当代自然辩证法存在,根本不需要关于自然界有辩证法这样一种多余的假定,因为它不是从人的活动和实践,不是“从主体方面”去理解。^[7]也就是说,承认自然界的唯物论前提,并不必然地表明自然界有辩证法。自然界对人来说是实在的、“确定的”、“变化着的”,这就够了,除此不需要更多的假定;而相对来说,由于作为自觉意识存在的人的出现,他作为“主体”的机动性和主动性、他的永远难以完成的不确定性,总之他对于自然的否定性存在方式,引起了人与自然交往关系的翻天覆地的变化,从而使双方处于辩证的关系之中,这才有了“交往”的辩证之法。所以,自然辩证法讲的是主观和客观相适应相统一这样一种反思性的辩证联系,是自然观的哲学。所谓自然界有辩证法的假定,不过是因为理论不彻底不完善、提升不够而出现的一种意识僭越或越俎代庖现象罢了。西方马克思主义学者已经正确地触及到了这一点,伟大的哲学外行爱因斯坦先生在看完恩格斯部分手稿后所发表的一番高论,也约略含有这层意味。^[8]而我们有些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却千方百计地变着法把那些已经被历史证明是错误的东西硬塞给马克思,有的人还甚至以此自我标榜。其所作所为,真正说来,与马克思又有何干?

诚然,恩格斯在书的后续内容里也讨论了许多貌似现行教材中自然观的东西,特别是关于自然界的普遍的辩证联系论述,引来不少歧义。对此,可以给出三种解释:其一,是恩格斯的手稿毕竟是未完稿,很多内容作为毛胚,留有最初探索和清理中不彻底不完整的一面,特别是要全面把握自然科学,就必须详细分析它的对象的丰富的内部联系及其与对象的复杂关系,因而就多了关于自然界的研究这一块。就像《反杜林论》和马克思早期的某些手稿一样,总有对手的某些影子。其二,是历史唯物主义在自然研究中的展开有较大难度,在切近性上远不像社会领域那样具有某种“天然”同一性,可以“直接”进入(这一点只是在20世纪的复杂性自组织理论出现后,才表露得比较直接),而必须通过一种反思的方式才能实现;何况,恩格斯毕竟不是马克思,对历史唯物主义的运用不免有自己的特点甚至有不充分到位之处;加上当时的语词也不像今天这样丰富、严格、准确,讨论问题时往往带

有一并总说的笼统特点;更不要说恩格斯的手稿还只是一部半成品,各种材料全都搅和在一起,容易使人见仁见智,就如鲁迅先生所说的不同人看《红楼梦》所见迥异一样,这是一种正常的学理现象,无须大惊小怪。其三,是不幸如鲁迅先生言的,我们以往在看待恩格斯的《自然辩证法》时确实带有苏联哲学教科书体系的“眼镜”(前述已说过这就是一种下位眼光),仿佛盲人摸象,而且大多数人至今食古不化、不愿摘掉这个眼镜,结果大大贬损了恩格斯的形象。因为其中的辩证唯物主义只不过是进化论思路的翻版和扩展,充其量相当于18世纪法国唯物论的水平,根本不成其为当代哲学,与马克思恩格斯的哲学更是毫不相干;而与其绑缚在一起的历史唯物主义也不是真正的历史唯物论,最多属于唯物论的历史科学或历史哲学。显然,这样的框架体系除了以往人们说到的受斯大林专制统治因素影响以外,也大体反映了20世纪上半叶以村社经济和初期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为基准的俄国人对于哲学的理解水平,与世界发达的哲学思维相比有很大落差。它们都是受社会决定的。回顾整个20世纪中国的哲学情境,又是何其惊人地相似。既如此这般,则毫无根据地把脏水泼到恩格斯头上,岂不冤枉了好人!

最后,作为一种讨论,想要补充的一点是,《自然辩证法》一书确有可能存在双重结构,即作为科学的著作和作为哲学的著作两种成份,前者意在清理自然科学的某种混乱,协助做了一些工作;后者则要在与自然相关的意义上阐明历史唯物主义,而二者又岂能截然分开。这也是受当时的基本思想和理论任务决定的。假如恩格斯有充裕时间的话,他或许会分成两部著作或至少是上下卷出版的。这从恩格斯对遗稿的分类可以大致看得出来。今天,倘若我们有耐心,仍是做一些剥离工作的。而且,只要我们根据他与马克思哲学研究的一贯思路特别是马克思恩格斯哲学的核心思想,从“上位”来重新审视清理这一工作,并按照时代发展的要求大胆探进,是有把握顺利完成当代自然辩证法理论系统的逻辑重构任务的。这是我们重读恩格斯所必须具有的基本态度和立场。

三 走向历史的自然观

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重新理解自然、理解自然科学,它们就都成了与人、与历史相关的东西,成了历史的东西。从前理解这一点很困难,现在已没有什么障碍。因为既然历史唯物主义成了一般哲学,那它就是辩证唯物主义,而辩证唯物主义作为一般哲学,也只能是历史唯物主义或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另一种表述。当然,此处的“历史”、“辩证”、“唯物”均需要作一种符合哲学特别是马克思哲学本意的理解,而不是通常的歪解。^[9]这样,如同思维和存在的关系是哲学的基本问题一样,人与自然的关系天然地成了自然辩证法的“基本问题”。同时,在自然辩证法的整个理论谱系中,人和人的活动或劳动就成了反思和追索的逻辑起点,因为人为了生存而被迫劳动,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是劳动创造了人,当然也创造了“人”的自然界,而且正是“随着人,我们进入了历史”。^[10]所以,“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的进程也应该从哪

里开始,而思想进程的进一步发展不过是历史过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11]这是历史发展的“生成论”。紧随其后的显然是作为人与自然交往即人类劳动主要形式与成果的科学和技术,它们直接以自然界为对象,是“一阶”的知识,自然辩证法就是以此为对象并透过它们实现对自然界的反思性把握。^[12]并且,正是科学和技术在近代的崛起及其误用使得人与自然的关系日渐恶化,这样,科学、技术与社会(STS)也成为当然合法的观照内容。这是历史发展的“中介论”。与之密切相关的是关于人的生存境界和发展目标问题,因为发展的最终目的不仅在于对自然的占有,更在于人的自我完善。这里,自然界和自然的方式作为一种外部限定和内在约束,对于人类的发展追求有着重要影响,为此人类在追问“怎样的发展才是最好的”^[13]过程中,提出了可持续发展的观念和生态文明策略作为回应。只有与此相关的自然理论,才是最真实有意义的,否则如以往那种准天文学式的越权性陈述毫无价值,因为问题在于怎样改变“世界”。这是历史进程的“发展论”。诚然,要实现这一点,人类自身还需要做出许多调整和努力,没有双重的解放,就无法获得真正的自由。在这方面,恩格斯是有过天才的忠告的,今天我们也可以通过对未来的悟思及现实反省,来构筑信念和理论的长城、来制定改进人类发展状况的有力规范,使对自由的追寻变为当下的实践。于是,我们从历史的生存论的视野出发明确了:自然辩证法的基本问题是人与自然的关系,它的对象是劳动和科学技术,它的目标是自由,它的思考方式和原则是历史的唯物主义;从而,沿着生成论、中介论、发展论、解放论这一“成”人的线索,“历史地”将人与自然的关系展开为现实的行动逻辑,确立了一种广义的生态发展观或“生态”世界观和生态文明观(可惜目前找不到恰当的称谓),以及自我解放观;同时,完成从过去“静态”的物种模式到“动态”的人的发展思路的转换,实现对现有自然辩证法各主要领域的一体性操作。相应地,每一部分都对应着一个二级分支,它们组成自然辩证法的学科群。至于科学技术学,上面给出的“中介论”和“发展论”两部分恰好可以为其提

供一种解读语境;况且关于科学自身发展的逻辑、科学学、科学社会学、科学知识社会学等,一旦离开人(社会)与自然这个座架,就无法从根本上得到合理说明。就此,上述框架或可说才是真正有内涵、能够贯通的“大”口袋,而自然辩证法在一定意义上不但作为学派和理念,而且也作为学科即“新概念自然辩证法”,成为中国人面对世界学术的一种理论表达。

【参 考 文 献】

- [1]刘啸霆.自觉迎接自然辩证法的范式转换[J].自然辩证法研究.2002(1).
- [2]刘啸霆.回到哲学:新世纪自然辩证的根本出路[J].科学技术与辩证法.2001(6).
- [3][苏]勃·凯德洛夫.论恩格斯的《自然辩证法》[M].北京:三联书店,1980.
- [4]刘啸霆.应当开展哲学社会学研究[N].光明日报.2002-2-26.
- [5]张一兵.《资本论》:一种历史现象学的成熟表述[J].社会科学战线.1999(3).
- [6]刘啸霆.从历史的观点看[J].理论探讨.2001(6).
- [7]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16.
- [8][10]恩格斯.自然辩证法[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367、18.
- [9]刘福森.从实践唯物主义到历史唯物主义[J].理论探讨.2001(6).
- [11]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122.
- [12]舒炜光.自然辩证法原理[M].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84.6.
- [13]刘福森.“发展伦理学”:当代社会发展的迫切需要[J].哲学动态.1995(11).

(责任编辑 郭晋风)

书 讯

徐宗良、刘学礼、瞿晓敏合著《生命伦理学:理论与实践探索》,2002年10月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该书共由十章组成:一、导论。二、生命伦理学的重要理念与基本范畴。三、临床诊疗的医学伦理原则。四、人体研究的伦理原则与伦理审查。五、疾病、健康的伦理思考。六、生育控制和生殖技术的伦理问题。七、器官移植的伦理问题。八、人类基因组研究的伦理问题。九、临终与死亡的伦理问题。十、卫生政策制订中的伦理影响和选择。结语、附录。

该书在理论上对生命伦理有所阐发,并结合生命科学、生物医学技术的新动态、新资料提出自己的伦理见解。